

证券代码：873559

证券简称：达民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国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39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4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董事高红丽女士由于个人原因提出辞职，需选举新任董事；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国华，男，1973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1995—2015年在浙江义乌园林绿化管理局工作，2015—2017年衢州市聚合环保有限公司工作，2017年至今在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分别任研发部经理、研发总监、副总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陈国华先生的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及职业素养均能够胜任公司职位需求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3年8月25日